

证券代码：000789  
债券代码：127017  
债券代码：524330

证券简称：万年青  
债券简称：万青转债  
债券简称：25 江泥 01

公告编号：2026-18

##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3月27日披露了《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13）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5年修订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补充披露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，相关内容补充披露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

2026年3月25日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

##### 1. 分配基准：2025年度

2. 公司法定盈余公积余额已超过股本的50%，2025年度暂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。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,901.69万元，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541,246.06万元；母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为68,057.93万元，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333,594.76万元。根据合并

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33,594.76 万元。

3. 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考虑公司生产经营、可持续发展等因素，兼顾股东回报的需求，公司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（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）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（含税），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。

4. 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 113,840,938.80 元；2025 年度，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股份回购计划，总计回购公司股份 38,467,823 股，成交总金额为 199,306,796.35 元；2025 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股份总额为 313,147,735.15 元，占 2025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79.19%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前，如因可转债转股、股权激励、股份回购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（一）现金分红方案指标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13,840,938.80	113,840,938.80	71,679,636.38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9,016,850.27	13,168,260.30	228,590,313.38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5,412,460,592.07		
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,335,947,632.25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99,361,513.98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90,258,474.65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99,361,513.98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## （二）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如上表所示，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（2023-2025）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299,361,513.98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未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 （三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分红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5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派发现金11,384.09万元，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92.33%，分红比例较高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对本次分红的合理性说明如下：

### 1. 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较充足

本次利润分配总额预计11,384.09万元，占母公司年末可供分配利润333,594.76万元的比重为3.41%，占合并报表年末可供分配利润

541,246.06万元的比重为2.10%，不存在透支剩余未分配利润的情形。

## 2. 充分考虑了日常经营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

本次利润分配，充分考虑了未来项目并购、对外投资等中长期资金需求，也为日常生产经营预留了充足的资金。公司资产负债率35.5%，处于较低水平，且公司货币资金充裕，本次分配不会影响公司偿债能力。

## 3. 基于积极回报投资者的需要

公司始终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，坚持长期、稳定且可持续的现金分红机制。本次分配方案充分兼顾了中小股东与长期投资者的利益，不存在任何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## 4. 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的使用

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发展规划，用于主营业务上下游产业链的拓展，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培育等，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落地提供资金保障。

综上，本次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实际实施情况存在不确定性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1日